

基本館藏

41670

農村經濟調查選集



湖北人民出版社

181

51

54555

K3



定價：三角九分

4751

15/54555

41670

K.3

農村經濟調查選集

湖北人民出版社

一九五六年・武漢

農村經濟調查選集

湖北人民出版社編輯、出版 (漢口解放人音332號)

武漢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新出字第1號

新華書店武漢發行所發行

武漢市國營武漢印刷廠印刷

書號：346·856×1168 1/32 開·3 1/2 印張·91,000 字

一九五六年一月第一版

一九五六年一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000

編者的話

爲了幫助幹部了解農村經濟情況，正確貫徹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綫，特把中共中央中南局農村工作部辦公室所綜合的中南區三十五個鄉 1953 年農村經濟調查，及河南、廣東、湖北三個省的三篇典型鄉的材料整理出版。出版前曾進行了一些文字上的修改。

1955 年四月

目 錄

中南區三十五個鄉 1953 年農村經濟調查.....	
.....中共中央中南局農村工作部辦公室 (1)	
河南省項城縣尚店鄉經濟調查	
.....中共河南省委農村工作部尚店鄉調查組 (29)	
廣東省新會縣北洋鄉經濟調查	
.....中共粵中區委員會調查組 (56)	
湖北省浠水縣望城鄉經濟調查	
.....中共黃岡地委調查研究組 (95)	

中南區三十五個鄉 1953 年 農村經濟調查

中共中央中南局農村工作部辦公室

1953 年十一月到 1954 年二月，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廣東五省和中南各有關部門，組織了五百五十九名幹部（其中地委級幹部四人、縣委級幹部二十八人、區級幹部一百七十三人、一般幹部三百五十四人），在五省三十四個縣內進行了三十五個典型鄉的農村經濟調查（計河南省九個、湖北省五個、湖南省四個、江西省五個、廣東省十二個。以自然地區分：平原區十九個、丘陵區十個、山區五個、濱湖區一個；以主產農作物分：產稻區二十三個、麥糧區八個、半糧半經濟作物區三個、經濟作物區一個）。這裏實際綜合統計了三十一個鄉（缺湖南三個鄉、江西一個鄉）的調查材料，共一萬一千九百五十四戶，五萬一千零四十二人，十萬零七千六百九十五畝耕地。

調查時間，除湖北省五個鄉是在糧食統購之後，其餘均是糧食統購之前進行的。調查之後，各省都作了初步總結。在此基礎上，中共中央中南局農村工作部於 1954 年四月三日至十九日召開了調查研究會議，到會的除六省的同志外，還有中南各有關機關同志參加，會議經過彙報與專題研究後，在幾個主要問題上作了綜合。

一 農村經濟情況

農業生產發展概況

這次農村經濟典型調查，主要是調查了 1953 年中南區各省各種不同類型地區一年來農業生產的發展情況和農民經濟生活逐步上

昇的情況，並與抗日戰爭前以及解放後幾年來作了對比研究。從典型調查的材料分析中可以明顯地看出：在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正確領導下，在勝利地實現了土地改革的基礎上，隨着農村互助合作運動的穩步發展，國家又不斷地給予農民以生產上的扶持，並經過典型示範逐步推廣了若干農業生產技術的改革，和水、旱、蟲災等各種自然災害進行了堅決的鬥爭，因而中南絕大多數地區（在沒有發生目前人力所不可抗拒的意外災害下）的農業生產水平一般都在逐年地穩步地增長。1953年雖然全區不少地方遭受程度不同的自然災害，但農業生產仍較1952年有所發展。據五省三十一個鄉的調查：1953年農作物單位面積產量平均較1952年增加5.31%，耕地面積也較1952年擴大了2.2%，所以農業的總產量大約較1952年增產7%左右。

但因各個地區所受自然災害的程度不同，所以各個地區的農業生產水平的昇降也很不平衡：湖北、湖南、江西三省的情況是基本上維持在1952年的水平，其中平原地區有些減產（較1952年降低15%），丘陵地區和山區則增產，山區增產一成以上，丘陵區增產8%。三種地區總計，農業總產量比1952年仍有所增加。廣東省平原地區增產16%，山區增產8%，丘陵區維持1952年水平。據廣東省十一個鄉總計，較1952年增產14.76%。河南省總的情況是較1952年每畝平均產量降低12%，豫北情況稍好，據豫北三個鄉的調查，每畝平均產量降低7%。

表現在各種不同的農作物上，由於所處地區的水、旱情況和作物本身受災程度與抗災能力的不同，因而增產的情況也不一樣。據這次調查：1953年水稻的單位面積產量均已超過了抗日戰爭前的水平（即1936年的水平），一般如無嚴重自然災害，大約超過20—30%。如：湖北省沔水縣望城鄉（丘陵區）抗日戰爭以前每畝產量為五百一十五斤，如以此作基數一百，則1949年為八十六，1950年為九十六，1951年為一百零六，1952年為一百三十，1953年為一百三十六；廣東省南海縣夏南鄉（平原地區）增長的速度則更高，如以1936年為一百，1949年則為一百一十六，1950年為一百三十，

1951年爲一百二十八，1952年爲一百四十二，1953年爲一百四十四。若按各種地區增產的情況推算，如無嚴重自然災害，則水稻產量一般都是逐年增加，每年增加速度約在5—10%左右。小麥和棉花的單位面積產量，一般說來，也在逐年增長；但也有一部分地區，產量的增減變化較大，很不穩定。這主要是由於這些作物的產地大部爲旱地（大多在河南、湖北地區），比江南地區更易受旱，而且病、蟲害對這兩種作物的危害也較多、較嚴重一些。如河南省1953年的小麥因受霜災有些減產；河南陝縣溫塘鄉的棉花，抗日戰爭以前每畝產量爲二十五點五斤，1949年爲三十斤，1951年爲四十斤，1952年上昇到六十五斤，1953年又下降爲五十斤；湖北省浠水縣望城鄉的棉花，抗日戰爭前每畝產量爲三十六點五斤，1949年上昇到四十一點三斤，1950年上昇到四十六斤，1951年下降爲三十三斤，1952年又上昇爲四十六點五斤，1953年又下降爲二十三點七斤。綜合各鄉上昇下降的幅度，大致可以達到40—50%左右。

從以上三種主要作物看來，單位面積產量在一般情況下是逐年上昇的，目前影響產量變動的主要原因是自然災害。歷年來單位面積產量隨着自然災害有無、大小而昇降的事實，就可以說明在小農經濟大量存在的情況下，對抵抗自然災害的能力是有限的。

促進農業增產的幾個主要原因

（一）農業生產互助合作運動的穩步發展，發揮了“組織起來”的優越性，逐步在克服着小農經濟私有的、分散經營的弱點和困難，爲進一步發展農業生產，支援國家經濟建設，並不斷改善農民生活指出了一條光明的大道。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綫，提出“逐步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並逐步實現國家對農業、對手工業和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根本任務，並指出“對農業實行社會主義改造，必須經過合作化的道路”。同時規定“發展互助合作運動，不斷地提高農業生產力，是今後黨在農村中工作的中心；這就是要用明白易懂而爲農民能夠接受的道理和辦法，去教育和促進農民羣衆逐步聯合起來，把落後的小規模生產的個體經濟變爲先進

的大規模的合作經濟。”

據調查，各地的互助合作運動幾年來都有所發展和提高，不論從組織起來發展生產方面，或者從互助合作組織現在佔有的土地及其他生產資料方面看，都說明了互助合作的力量正日益壯大，農業生產力正在不斷提高，開始成為吸引廣大農民走社會主義道路的旗幟。如解放較早和土地改革較早的河南省，組織起來的農戶的比重比江南五省都大。據1953年十月份統計，河南省組織起來的農戶佔全省總農戶的42%；據河南省九個鄉內八百九十二戶的調查，1953年參加互助合作的佔總農戶的43%，他們在土地、耕畜、農具的佔有上：1953年，組織起來的農戶的土地佔總土地數的43%，佔總耕畜數的48%，佔主要農具總數的57.3%。其中貧農參加互助合作的佔本階層戶數的43.62%，中農參加互助合作的佔本階層戶數的45.87%。據湖北、湖南、江西三省1953年十月份的統計，組織起來的農戶佔總農戶的26.1%（湖北省為30%，湖南省為23.24%，江西省為25%）。據湖北省五個鄉、湖南省一個鄉、江西省四個鄉的調查材料統計：1953年組織起來的農戶佔總農戶的38.43%，組織起來的農民佔有的土地佔總土地的43.1%，佔耕畜數的39.58%，佔主要農具數的48.65%。兩廣地區解放較晚，土地改革亦較晚，因而組織起來的比重，較之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四省較小。據1953年十月份統計，廣東省組織起來的農戶佔總農戶的15%，廣西省組織起來的農戶佔總農戶14%；據廣東省十二個鄉的調查，常年互助組佔組織起來的農戶的15%左右，其餘80%以上都是臨時互助組。屬於半社會主義性質的農業生產合作社，也在某些地區經過重點試辦，有了初步的發展。全區1953年已經建立了九百多個農業生產合作社。據河南省九個鄉的調查，參加農業生產合作社的戶數佔組織起來的戶數的7%，社裏土地佔組織起來的土地總數的5.4%，合作社裏的耕畜和主要農具均佔4.4%。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十個鄉，參加農業生產合作社的戶數佔組織起來的戶數的4.45%（主要是1953年組織起來的），合作社的土地佔組織起來的土地總數的3.49%，耕畜和主要農具佔3.5—4%左右。

組織起來以後，在生產上顯示了很大的優越性，不論在單位面積產量上、全年收入上及提供商品糧上，都大大超過了單幹農民。

在單位面積產量上，據河南省九個鄉的調查：1953年組織起來的農民平均每畝產量折合主糧（小麥、雜糧、經濟作物折主糧）二百八十三斤，單幹農民平均每畝只產二百二十斤，組織起來的農民的產量高於單幹農民的產量28%；在一般情況下，臨時互助組平均每畝產二百二十九斤，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4%；常年互助組平均每畝產二百四十七斤，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12%，比臨時互助組的產量高7.86%；農業生產合作社平均每畝產三百七十三斤，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69%，比臨時互助組的產量高62%，比常年互助組的產量高51%。又據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十個鄉的調查：1953年組織起來的農民平均每畝產五百八十八斤（稻穀、雜糧、經濟作物折主糧），單幹農民平均每畝產四百四十一斤，組織起來的農民的產量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33%，常年互助組平均每畝產六百二十二斤，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41%，農業生產合作社平均每畝產量為七百一十六斤，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62%，比常年互助組的產量高15%。另外，從同等質量的土地的產量上看，如江西贛縣吉埠鄉土質條件相同又相連的三塊土地，吉埠農業生產合作社每畝產稻穀五百二十二斤，曾昭穎互助組每畝產稻穀四百六十四斤，單幹農民曾昭連每畝產稻穀四百零三斤，合作社產量比互助組的產量高12.5%，互助組的產量比單幹農民的產量高15.1%。

在全年收入上，據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十個鄉的調查：單幹農民1953年全年平均每人收入一千一百八十三斤（折合稻穀，下同），臨時互助組平均每人收入一千三百二十九斤，比單幹農民每人平均收入數高12.34%；常年互助組平均每人收入一千四百五十五斤，比單幹農民每人平均收入數高22.99%；農業生產合作社平均每人收入一千五百六十二斤，比單幹農民每人平均收入數高32%，比臨時互助組每人平均收入數高17.53%，比常年互助組每人平均收入數高7.35%。組織起來的農民和單幹農民收入的比較，不論是貧農或中農，都是組織起來的高，不過高的比例有所不同。現將

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十個鄉各階層組織起來的農民和單幹農民的收入，列表比較於下：

階 層	單幹農民每人平均收入 (斤)	臨時互助組		常年互助組		農業生產合作社	
		每人平均	比單幹戶高%	每人平均	比單幹戶高%	每人平均	比單幹戶高%
貧 農	955	1,126	17.90	1,295	35.60	1,401	46.70
中 農	1,214	1,371	12.93	1,435	18.20	1,471	21.16
富裕中農	1,634	1,655	1.28	1,644	0.61	1,745	6.79

從上述農業生產上和全年收入上，說明了臨時互助組優於單幹農民，常年互助組優於臨時互助組，農業生產合作社又優於常年互助組。

由於組織起來增產多，在提供商品糧支援國家經濟建設方面，也大大優於單幹農民。如江西省贛縣吉埠鄉單幹戶每戶平均只能提供商品糧食 16.46%，互助組可提供 27.24%，農業生產合作社則可提供 34.81%。

(二) 促進農業增產的第二個重要原因，是在黨和人民政府的正確領導下，以互助合作為中心，團結廣大農民，與各種自然災害進行堅決的鬥爭，和逐步實行精耕細作、推廣先進的農業生產技術，使單位面積產量逐步提高。首先，幾年來各地農民廣泛開展了興修農田水利運動，在防旱、抗旱、防澇、防汛等方面都取得了巨大的成績。其次，在增加生產的基礎上又以更大的投資擴大再生產，如改進耕作方法、選擇良種、增施肥料、防治病蟲害，以及有重點地推行深耕、密植、改良農具、改良土壤、採用合式秧田、蓄秧孫、棉花整枝打杈等等，也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績。

據江西省五個典型鄉六百個農戶的調查：其中有二百一十九戶農民，由於參加了互助合作組織，戰勝了 1953 年的水旱災害，他們的平均產量就比單幹農戶高出 20.71%。湖南省四個鄉參加互助合作組織的農戶佔總戶數 31.83%，在 1953 年較嚴重的旱災情況下，大多數常年互助組的生產水平也都超過單幹戶一成。其他如廣東省

潮安縣蓮雲鄉，興築水閘水溝，受益田六百畝，使 1953 年獲得豐收。江西省贛縣吉埠鄉 1953 年組織起來的農戶已達二百零二戶，佔全鄉農戶 43%，在互助合作組織的帶動下，1953 年全鄉提早春耕，做好冬耕滅蟲，冬耕面積達一千四百一十五畝，佔應冬耕面積的 77.5%，比 1952 年增產 21.62%。湖北省浠水縣推廣優良品種（如水稻的“勝利籼”等），也都使水稻單位面積產量提高了很多；全縣絕大多數互助組、農業生產合作社帶頭選用“勝利籼”良種，比當地品種增產兩成左右；望城鄉 1953 年在 70% 的稻田蓄上秧孫，就增產了十八萬斤稻穀。廣東省有的鄉試用“雙龍出海”插秧法，在掙糞田中改變過去的早晚造並插為早晚造三角插法，每畝產量由三百四十八斤，提高到五百六十五斤，增產約 62%。

由於農業生產不斷發展，大多數農民（特別是組織起來的農民）的收入增加了，因而對於投資擴大再生產的興趣也增加了。據江西省五個典型鄉一百二十九個典型戶的調查：1952 年生產投資折稻穀一十六萬三千六百九十六點五斤，1953 年生產投資折稻穀一十七萬一千七百多斤，1953 年較 1952 年增加八千多斤，即增加 4.88%。由於生產投資的增大，耕牛、農具就不斷增加，1953 年耕牛為一百零四頭，較 1952 年的九十七頭增加 7.2%，1953 年農具為四百四十多件，較 1952 年的四百三十件增加 3% 左右。據河南省溫縣馬莊鄉二十五戶的調查，1953 年生產投資佔總收入的 18.5%，其中肥料佔 73.12%。湖南省長沙縣雲泉鄉 1953 年春施基肥每畝最多的是一萬斤，一般的是七千六百斤，少的是四千八百斤，較解放前增加了一倍。湖南省衡山縣橫岳鄉農民使用的犁，1953 年較 1952 年增加 14.8%，耙增加 3.13%，水車增加 14.6%，扮桶增加 21.5%。河南省九個鄉綜合 1953 年生產資料投資的增加比例：九個鄉的耕牛和大車各增加 5%，犁增加 7.86%。隨着生產投資的增加，就給進一步發展農業生產、保證增產增添了新的力量。生產投資及生產資料雖普遍增加，但因各階層的經濟條件及思想覺悟不同，其生產投資增加程度也不同。以每戶平均看：據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十縣十個典型鄉的調查：各階層農戶生產資料的增加以中農及土地改革後上

昇的新中農最多，1953年中農的耕畜佔全鄉總耕畜數的68.73%，比本階層1952年的耕畜增加了18%；中農1953年佔有的主要農具佔全鄉農具總數的67.3%，比本階層1952年的農具增加了16%強。另據江西省五個鄉一百二十九戶的調查，貧農的生產投資也增加較多，1953年每戶投資折稻穀九百二十四斤，較1952年每戶投資八百七十斤增加6.2%。各地的許多貧農，由於生產水平逐年提高，生產資料逐漸齊備，生活有所改善，已經達到了中農的水平。貧農參加互助合作後上昇得更快些，據江西省五個鄉六百零一戶雇貧農經濟上昇戶的調查，其中有二百一十九戶參加了互助合作組織；贛縣吉埠鄉雇貧農上昇到新中農的八十七戶中，就有74%是在參加互助合作組織之後上昇的。

(三) 國家對於廣大農民在生產上的大力扶持，也是促進農業增產的主要因素之一。國家銀行幾年來貸放了大批農業貸款，扶持農民興修水利，添置耕牛、農具和其他生產資料，並幫助解決貧苦農民生活上的困難。如江西省贛縣吉埠鄉1952年有三百八十四戶得到貸款，貸款總額為七千三百六十九元，每戶平均貸到十九元多。又據江西省五個鄉總計，1953年得到國家貸款共有一萬八千五百八十三元，每戶平均貸到十五元（主要是貧農和部分中農）。

國營商業和供銷合作社也都努力地及時地供應農民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據河南省九個典型鄉的調查，農民所買進的各項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中，由國營商業和供銷合作社供應的工業品，1952年佔其全部買進工業品的82.38%，1953年又增至87.5%，大大減少了私商的中間剝削。就化學肥料說，廣東省中山縣外沙鄉1953年比1952年購進的化學肥料增加了四倍多。許多農業生產合作社、互助組還和供銷合作社簽訂了供銷結合合同，保證按農民需要要有計劃地及時地供應各種生產資料和主要生活資料，農民也保證把農產品賣給國家。

(四) 黨在農村中的政治工作，正確貫徹了發展農業生產的各項政策，廣泛進行了互助合作和發展生產的宣傳教育，以及農村黨、團組織和農村黨團員在生產上和各項工作中的模範帶頭作用，是

發展農業生產的重要保證。

根據各典型鄉的生產調查：農業生產的潛力還是很大的，只要能够抓住上述各個增產環節，充分發揮廣大農民互助合作的積極性，不忽視和粗暴地挫折農民個體經濟的積極性，就有可能保證農作物單位面積產量的逐年提高。綜合各鄉材料來看，目前同等質量的土地，各種作物的最高產量和一般產量大致還相差 50% 左右，產量最高者比最低產量高出一倍。其所以能够增產不外兩種情況：一種是農業生產合作社、互助組的田地；一種是採用了新技術的田地，農業生產合作社、互助組更容易採用新的技術措施。如廣東省中山縣外沙鄉互助合作組織，在稻穀栽培中都採用了培育壯秧、深耕密植、增施肥料等技術措施，每畝最高產量都達到六百二十五斤。相反，同樣的田地，沒有互助合作，沒有採取新的技術措施，每畝產量都只有三百六十五斤，相差二百六十斤。

如果上述主要增產因素能逐步普遍掌握，則各種作物的產量都可以逐年上升。從歷史材料上看，每年上升的速度總在 7—10% 左右，不少地區並可大大超過這個數字。如廣東省中山縣外沙鄉，預計自 1953 年到 1957 年的五年當中總產量可以增加百分之五十二點五。湖南省常德縣檀樹坪鄉預計自 1954 年至 1956 年的三年內可以增產 26%。上述材料證明：自 1953 年至 1957 年的五年內糧食產量增加 30% 的計劃，是符合中南區實際情況的，這個增產要求可以爭取實現。

商品糧、農村購買力與城鄉貿易的情況

（一）關於糧食問題。黨中央指出：“在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和對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實現國家對糧食和其它重要農產品的計劃收購與計劃供應具有重大意義。”動員農民羣衆把餘糧和其他重要農產品賣給國家（計劃收購、計劃供應），“就能够把農民的個人利益和國家以及全體人民的共同利益結合起來，把農民的目前的利益和長遠利益結合起來。”這次調查的糧食問題，是按照不同作物地區分別研究的（爲了研究方便，選用了十五個鄉的材料。計糧

食區：選用了河南省三個鄉、江西省四個鄉、湖北省三個鄉、湖南省一個鄉；半糧半經濟作物區：選用了河南省兩個鄉、江西省一個鄉；經濟作物區：只有廣東一個鄉。這些典型可能偏高了些）。

產糧區：從調查中看，目前國家通過徵公糧和購餘糧最大限度能從農村得到多少糧食呢？據河南省雙廟、尚店、李營三個鄉七十六戶（富農三戶、富裕中農十九戶、中農三十七戶、貧農十七戶）的調查：1953年糧食收入平均每人六百七十八斤，消費量四百七十九斤，其中主食三百九十一斤，其他消費（飼料、種子及其他耗費等）八十八斤，可以提供國家的糧食佔糧食總收入29.36%，除去公糧等支出外，實際餘糧為19.46%。從各階層的餘糧與其本身的糧食總收入比較看，比重最大的是富裕中農，其次是中農，再次是富農，貧農最少。從調查戶實際餘糧總數看，共為二十萬零四千八百六十四斤，其中富農佔3.46%，富裕中農佔31.02%，中農佔56.38%，貧農佔4.2%，其他佔4.94%。據湖北省浠水縣望城、孝感縣魯岡、江陵縣將台等三個鄉八十九戶（富農五戶，富裕中農二十三戶，中農四十戶，貧農二十一戶）的調查：1953年糧食收入平均每人一千二百六十二斤，消費量六百五十二斤，其中主食五百六十一斤，其他消費九十一斤，可以提供國家的糧食佔糧食總收入的48.34%，除去公糧等支出外，實際餘糧為36.45%，比1952年增加8.21%。餘糧數量最大的是中農（包括富裕中農），佔餘糧總數的69.51%。據江西省豐城縣小袁渡、九江縣石門、贛縣吉埠、上饒縣姚家鄉等四個鄉一百零七戶（富農五戶，富裕中農一十五戶，中農四十一戶，貧農四十六戶）的調查：1953年糧食收入平均每人一千零五十八斤，消費量六百九十九斤，其中主食六百斤，其他消費八十九斤，可以提供國家的糧食佔糧食總收入31.78%，除公糧等支出外，餘糧為19.61%（所佔比重較1952年減少3%左近）。1953年實際餘糧總數為一百七十萬零三千八百四十四斤，富農佔9.91%，富裕中農佔25.16%，中農佔42.46%，貧農佔11.21%，其他佔11.26%。據湖南省安鄉縣蓮家渡鄉三十八戶（富農二戶，富裕中農四戶，中農一十四戶，貧農一十八戶）的調查：1953年糧食收入每

人平均數為一千六百零三斤，消費量為七百零七斤，其中主食六百二十斤，其他消費八十七斤，可以提供國家的糧食，佔糧食總數的55.9%，除公糧等支出外，實際餘糧為36.24%，其比重較1952年增加20.97%（該鄉為湖南省澧湖產稻區，產量偏高）。

在糧食問題的討論上，異議最多的是糧食消費定量問題。主食糧以湖北、湖南、江西三省說，平均每人五百六十一斤到六百二十斤，湖南省為最高（調查鄉農民習慣不吃稀飯），湖北省比較低，但副食比其他省多；牲畜飼料以河南省為最多，每戶二百斤左右，其他省一般每戶一百到一百二十斤；釀造以江西省為最突出，贛南釀酒每戶每年就要用去糧食一百五十斤左右；種子一般的每畝七到九斤。

半糧半經濟作物區：據河南省陝縣溫塘、許昌縣李門兩個鄉的調查（不計公糧負擔）：平均每人缺糧八十九斤，其中兩個村九百四十五人共缺糧八萬四千一百零五斤，富農缺糧佔缺糧總數5.53%，富裕中農缺糧佔缺糧總數14.48%，中農缺糧佔缺糧總數54.62%，貧農缺糧佔缺糧總數19.12%。據江西省永新縣汴田鄉的調查，每人平均餘糧七十五斤，全鄉一千七百四十七人，餘糧共為一十三萬一千零二十五斤，從糧食總收入中交出負擔後（這是按總數計算，其實負擔中有以經濟作物抵交的），全鄉缺糧一十四萬六千二百四十六斤，平均每人缺糧八十四斤左右，缺糧最多的是貧農，佔缺糧總數45.8%，其次是中農（包括富裕中農），佔缺糧總數28.48%。

經濟作物區：據廣東省順德縣外村鄉海尾村二十二戶（富裕中農八戶、中農一十一戶、貧農三戶）的調查：糧食收入平均每人一百四十一斤，不計公糧負擔，每人缺糧四百一十八斤，全鄉一千六百七十二人，總共缺糧六十九萬八千八百九十六斤，貧農缺糧佔缺糧總數28.89%。

從上述材料看來，糧食區餘糧最少的是貧農，半糧半經濟作物區和經濟作物區貧農缺糧的也很多。

以上關於糧食問題的調查，是按可能的數字計算的，但農民實際賣給國家的糧食比這少得很多，其原因：一是有些在自由市場上